

2022 年度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称公积金中心）是直属苏州市政府的非营利性事业单位。负责苏州市行政区域内住房公积金管理运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起草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规划，协调推进住房公积金改革。

（二）拟定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和使用管理的政策措施和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工作。

（三）编制、执行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和使用计划，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四）指导、管理和监督住房公积金受托银行开展的住房公积金相关业务工作。

（五）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监督检查全市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开展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建立全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制度并定期向社会公布。

为面向社会、方便群众办事，公积金中心下设 10 个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大厅，组织建设、工商、农业、中国、交通、苏州等商业银行和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等单位入驻，集中承办住房贷款等业务，实行“一窗式”服务。主要服务

项目有：

1. 受理住房公积金（组合）贷款；
2. 为借款人提供住房置业担保服务；
3. 住房公积金还贷委托提取；
4. 住房公积金和新职工住房补贴提取；
5. 单位住房公积金开（销）户登记；
6. 住房公积金账户服务；
7. 住房公积金个人帐户查询；
8. 住房公积金和住房金融政策咨询。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缴存管理处、使用管理处、政策法规处、计划财务处、信息管理处、内部审计处、服务管理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张家港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常熟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昆山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太仓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吴江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吴中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城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姑苏分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虎丘分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盛泽管理部（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张家港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常熟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昆山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太仓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吴江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吴中分中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城分中心。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以来，全市公积金管理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公积金管委会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要求，在服务“发展大局”上精准优化营商环境，在促进“共同富裕”上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在打造“最美窗口”上多维优化服务供给，为苏州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谱写“强富美高”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公积金力量。

（一）以硬招增硬核，高质量服务发展大局

1. 聚焦难点堵点助企惠民。年内中心连续出台系列纾困助企文件，持续向受疫情影响的企业推出降比缓缴政策，历年累计帮助 3388 家企业减轻负担 10 亿余元。向受疫情影响的缴存职工推出“三放宽”惠民政策，为 47 名职工放宽提取材料有效期，涉及提取金额 377.52 万元；办理 70 笔因疫情影响未正常缴存的公积金贷款，涉及贷款金额 2649.90 万元；对 41 笔、1548.14 万元公积金贷款不作逾期处理，切实将保障民生落到实处。

2. 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为有效解决疫情期间企业办事困

扰，开辟“受理专窗”“远程视频”“邮寄办理”等绿色通道，推出“容缺”受理服务，简化业务审批，为受困企业提供精准、高效、及时的帮扶支持。继续联合商业银行开展“公积金小微企业贷”，累计由商业银行向 4949 家企业授信贷款 43.26 亿元，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实现企业缴存登记“一网一窗”办理、开立公积金银行账户就地同步办理、公积金基数与社保缴费基数合并申报；聚焦个人就业、退休等服务事项，协同人社等部门提供主题式集成服务。设立拟上市企业“专家门诊”，推动政策直达企业、服务直达职工。中心在 2022 年营商环境评价政务服务指标考核中，提供在线服务占比 100%，列市级机关第 1；事项办件汇聚 729.30 万条，占汇聚总数的 96.98%，列市级机关第 1；即办件占比 86%，高于省平均 27 个百分点，列市级机关第 2。

（二）以共建促共享，高水平推进共同富裕

1. 稳步扩大制度覆盖范围。以规范存量单位缴存水平为重点，以推动小微非公企业建缴为抓手，以政府主导的多方联动为合力，指导企业用好弹性缴存比例区间，持续推进制度扩面。全年新增缴存单位 4.14 万家，同比上年增长 17.17%；新增缴存人数 58.37 万人，净增缴存人数 8.56 万人。精细化开展年度基数调整工作，全年共计 9.71 万家单位、217.41 万职工参与调整，调整规模全省第一。为全市 558 万缴存人结付账户存款利息 16 亿元，同比增长 14.52%，结息规模创历史新高。

2. 全面深化灵活就业试点。深入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公积

金制度试点，在全国率先开展试点工作效果评价，住建部专门发函肯定我市试点工作。全市历年参加公积金试点的灵活就业人员累计达 1.22 万人，灵活就业人员实缴率在全国试点城市中排名第 1。累计发放灵活就业人员公积金贷款 147 笔、0.86 亿元，累计办理提取 1.2 万人次、0.23 亿元，住房消费类提取规模和贷款发放规模均排名第 1，住房保障作用明显。

3. 加速推进“租购并举”落实。上调首次使用公积金贷款最高限额至 90 万元，下调首套个人公积金贷款利率 0.15 个百分点，进一步支持职工合理购房需求。调整租房提取额度，取消缴存额 65% 的租房提取限额，助力 1.3 万余缴存职工每月减轻租金压力 0.13 亿元。面向中低收入家庭购买保障性住房开展公积金贷款贴息，共办理贴息 143 笔、43.29 万元。发放高层次人才贷款 114 户、1.51 亿元，支持购房面积 1.32 万平方米，助力人才安居乐业。

（三）以品质铸品牌，高标准打造“最美窗口”

1. 数字赋能建智慧服务。发放全国首批试点城市首笔数字人民币公积金贷款 40 万元，省内率先推出数字人民币缴纳公积金业务，有效拓展数字人民币在公积金领域应用场景。在“苏周到”APP 接入“账户转移”等 4 项服务事项，在“苏商通”平台接入“单位信息查询”等 2 项服务事项，将公积金线上服务整合接入“苏服办”苏州旗舰店，持续拓宽线上服务渠道，丰富服务种类。与不动产登记部门联合推进住房领域数字化跨场景应用，省内率先实现公积金（组合）贷款还清抵押注销“零次跑”，试点

开展“部门联办存量房购房提取公积金”，变“群众跑腿”为“数据跑路”。

2. 区域协同促融合共享。实施公积金（组合）贷款业务全市两地通办，推动全市各级公积金业务服务数据接入市“一网通办”平台大厅服务管理系统、政务服务数字地图，加快公积金市域一体化发展。创新试点在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内，支持职工提取公积金支付异地房屋租赁费用，服务长三角区域内人才流动、产业发展。持续深化“跨省通办”合作，新增汇补缴等 3 项“跨省通办”事项，全市 11 个“跨省通办”专窗提供全程一站式服务，全年共办理“跨省通办”业务 2.23 万笔。

3. 优化服务树文明新风。制定《“惠民公积金、服务暖人心”苏州市住房公积金服务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以制度先行推进服务能力“七提升”。以“群众没有不满意”为目标，构建内外部考核评价体系，邀请第三方公司组织神秘人暗访，开展满意度专项调查活动，不断提升综合服务软实力。积极参与“喜迎二十大，文明润万家”主题实践活动志愿服务，组织志愿活动近 160 次，助力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扎实推进“12329”热线归并，持续优化话务服务流程，探索智慧公积金话务应用，确保双号并行有序过渡衔接。

（四）以实干夯实基，高效能加强内部管理

1. 筑牢安全稳定防线。落实“调解为主、执法为辅”的矛盾纠纷化解原则，推动公积金矛盾纠纷纳入两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压实各板块责任，持续完善矛盾纠纷联动化解机制，

全年妥善化解劳资纠纷 2097 起，助力 847 家企业稳定职工 2000 余名。做好预售资金监管工作，确保公积金贷款资金安全、全额发放至监管账户，助力“保交楼、稳民生”。

2. 强化资金运行管理。稳健开展日常公积金资金结算、银行对账、会计核算、结构化数据检查、资金使用审批等财务工作。实时监测公积金资金运行，调优资金存储结构，形成短、中、长期相结合的存储机制，常态化开展定期存款竞争性谈判工作，全年实现增值收益 13.83 亿元，资金保值增值效益明显。梳理现有 62 张业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效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开展受托银行结算中间户风险排查，确保 117 个中间户使用合规有据，进一步提高资金安全管理水平。

3. 深化内审内控职能。持续落实审计署针对公积金行业第二轮审计建议，强化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加强常规业务政策执行、系统业务运行、公积金资金流转等的跟踪监督，加强经济责任审计，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更新完善经费管理内部文件，推进预算资金全绩效管理考核。加强信息系统优化和信息安全管理，妥善应对系统控制风险、网络风险和数据安全风险。强化数据采集源头管理，夯实基础数据质量。充分运用住建部管理的各类风险防控平台，住建部监管服务平台风险核查任务整改率 100%；纠正上传全国平台及本地历史遗留数据质量问题，及时沟通处理内审平台预警数据，组织开展封存账户清理专项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切实保障缴存职工的权益。

全年争先创优进位成果丰硕。中心及吴江、姑苏分中心被授

予“江苏省文明单位”，中心在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城乡运行保障劳动竞赛获评“先进单位”、姑苏分中心获评“先进班组”，“住房公积金”服务荣获 2021 年度“苏周到”“最受欢迎服务”，中心计划财务处荣获 2020-2021 年度苏州市“五一巾帼标兵岗”，中心在 2021 年度苏州市“便民杯”优质服务竞赛中获评“优秀单位（服务高效）”，在 2021 年度苏州市内部审计工作暨内管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质量综合评价中被评为优秀单位；吴江汾湖服务点获评全国住房公积金“跨省通办”表现突出服务窗口，张家港、吴中分中心获评江苏省住建系统“工人先锋号”，吴江分中心工会获评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模范职工小家”，虎丘分中心在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安康杯”竞赛中获评“优胜班组”，常熟分中心获评 2022 年度苏州市“五一劳动奖”、苏州市“工人先锋号”，姑苏分中心获评 2021 年度全市政务服务体系“为民服务先进集体”，张家港分中心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

第二部分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1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2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55.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519.06	本年支出合计	11,503.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94
总计	11,519.06	总计	11,519.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519.06	11,518.86						0.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1	28.21						
20409	国家保密	28.21	28.21						
2040904	保密技术	28.21	2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10	50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10	504.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5	5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40	34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15	11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70.76	10,970.55						0.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7.56	1,52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65	492.65						
2210202	提租补贴	641.96	64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95	392.9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443.20	9,442.99						0.21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443.20	9,442.99						0.2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503.12	6,157.47	5,345.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1		28.21			
20409	国家保密	28.21		28.21			
2040904	保密技术	28.21		2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3	503.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33	503.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5	5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63	339.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15	11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5.59	5,654.14	5,30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0	1,51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10	48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6. 13	636. 1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 38	390. 3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442. 98	4,141. 54	5,301. 4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442. 98	4,141. 54	5,301. 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1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21	28.2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3	503.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55.59	10,955.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518.86	本年支出合计	11,503.12	11,503.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74	15.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518.86	总计	11,518.86	11,518.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503.12	6,157.47	5,345.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1		28.21
20409	国家保密	28.21		28.21
2040904	保密技术	28.21		2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3	503.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33	503.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5	5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63	339.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15	11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5.59	5,654.14	5,30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0	1,51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10	48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6.13	636.1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38	390.3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442.98	4,141.54	5,301.4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442.98	4,141.54	5,301.44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57.47	5,816.65	340.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8.13	5,748.13	
30101	基本工资	498.02	498.02	
30102	津贴补贴	2,048.68	2,048.68	
30103	奖金	1,094.58	1,094.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06	122.06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2.52	342.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60	114.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91	161.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4	4.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4	28.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6.10	486.1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6.29	84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2		340.82
30201	办公费	74.64		74.6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7.99		87.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6		0.96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8.29		88.29
30229	福利费	2.40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0.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54		85.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2	68.5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5.03	55.0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	1.09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8	12.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503.12	6,157.47	5,345.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1		28.21
20409	国家保密	28.21		28.21
2040904	保密技术	28.21		2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3	503.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33	503.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5	5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63	339.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15	11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5.59	5,654.14	5,30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0	1,51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10	48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6.13	636.1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38	390.3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442.98	4,141.54	5,301.4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442.98	4,141.54	5,301.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57.47	5,816.65	340.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8.13	5,748.13	
30101	基本工资	498.02	498.02	
30102	津贴补贴	2,048.68	2,048.68	
30103	奖金	1,094.58	1,094.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06	122.06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2.52	342.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60	114.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91	161.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4	4.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4	28.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6.10	486.1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6.29	84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2		340.82
30201	办公费	74.64		74.6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7.99		87.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6		0.96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8.29		88.29
30229	福利费	2.40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0.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54		85.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2	68.5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5.03	55.0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	1.09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8	12.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64	0.00	5.00	0.00	5.00	6.64	17.84	36.29	1.00	0.00	0.46	0.00	0.46	0.54	9.9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79
组织培训次数(个)	69	参加培训人次(人)	1,31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0.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2
30201	办公费	74.6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7.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6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8.29
30229	福利费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404.3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04.35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4.5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6.9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51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73.17 万元，减少 12.6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1,519.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51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93.99 万元，减少 11.48%，变动原因：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从严从紧安排支出，持续性压减公用经费、项目经费预算，厉行节约。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9.18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上年末财政收回预算单位其他资金结余款项至指标。

（二）支出决算总计 11,519.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50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1.69 万元，减少 12.36%，变动原因：年内重点压减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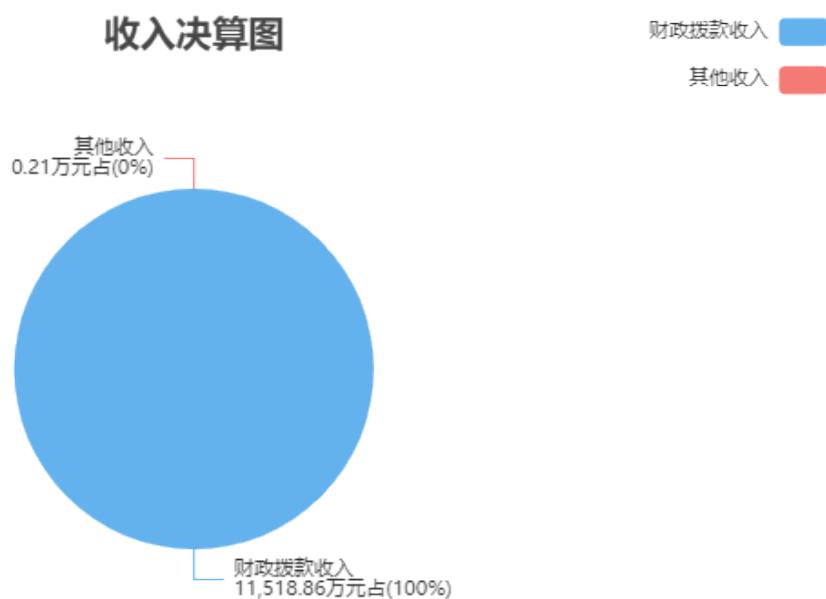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9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年内划入单位代扣代缴账户、公务卡账户资金的年末余额。与上年相比，减少 51.48 万元，减少 76.36%，变动原因：上年年末结转

和结余决算数为历年累积的结转资金留存在“单位其他资金”指标中，该指标在 2022 年初由市财政统一收回。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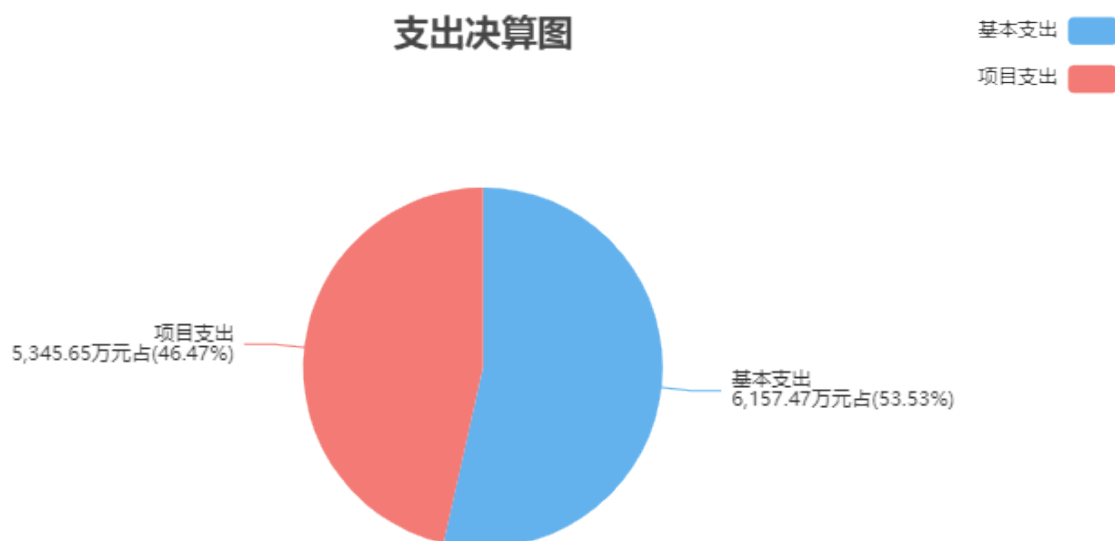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519.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18.86 万元，占 1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21 万元，占 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503.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57.47 万元，占 53.53%；项目支出 5,345.65 万元，占 46.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518.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73.21 万元，减少 12.68%，变动原因：年内重点压减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503.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963.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根据市级 2022 年信息化项目实施计划安排，经审批新增该项预算资金，用于住房公积金业务服务功能接入“苏服办”平台的信息建设。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2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为信息化技术应用创新市立拨款项目，支出经费由市财政按项目实施进度统一保障。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5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依据审批，年内追加退休人员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66.29 万元，支出决算 33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规定缴费比例、实际缴费基数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年内有职工调离与到龄退休，略有结余。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4.51 万元，支出决算 11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规定缴费比例、实际缴费基数缴纳职工职业年金，年内有职工调离与到龄退休，略有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97.73 万元，支出决算 4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规定缴费比例、实际缴费基数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年内有职工调离与到龄退休，略有结余。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47.02 万元，支出决算 63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有职工调离与到龄退休，略有结余。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01.44 万元，支出决算 39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有职工调离与到龄退休，略有结余。

4. 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年初预算 8,926.71 万元，支出决算 9,44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依据审批追加人员经费，保障人员基本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57.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16.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0.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50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1.69 万元，减少 12.36%，变动原因：年内重点压减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57.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16.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0.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1 万元，变动原因：一是根据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二是受疫情影响，年内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次数减少，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4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6%；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

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年内公务出行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4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1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接待来访学习和调研考察次数较年初计划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4 万元，接待 5 批次，46 人次，开支内容：按公务接待标准列支各级、各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来访调研费用，交流学习先进经验；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3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内市财政统一压缩会议费，二是年内开展现场会议次数较年初计划数少，大部分会议转为线上召开，会议费有所节约。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 个，参加会议 79 人次，开支内容：年度工作会议、业务指导会议、专题研讨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6.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7.3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内财政统一压缩培训费，二是年内开展现场培训次数较少，部分培训转为线上开展，培训费有所节约。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9 个，组织培训 1316 人

次，开支内容：住房公积金业务培训、住房公积金服务提升培训、全系统干部学法培训、住房公积金缴存调解实务培训、工勤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40.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44 万元，减少 8.93%，变动原因：按要求压减公用经费，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04.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04.3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4.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6.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8.33%。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82.77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796.77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反映与保密业务相关课题研究及产品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